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9-033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30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树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名9位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本届董事会推荐并提名新一届董事会9名董事候选人，分别为柯少彬、柯少芳、余祥、宋秀清、胡清光、陈信、王桂华、聂积锐、刘力，其中王桂华、聂积锐、刘力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资料附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届董事会提名新一届董事会9名董事候选人，分别为柯少彬、柯少芳、余祥、宋秀清、胡清光、陈信、王桂华、聂积锐、刘力，其中王桂华、聂积锐、刘力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审核，以上被提名人符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任期为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上《关于董事会提名9位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投票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桂华、聂积锐、刘力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公示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推荐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分别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19年5月22日在位于广东汕头的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参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柯少彬，男，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博士，最近五年均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柯少彬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30.65%的股权，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柯树泉与柯少彬是父子关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柯少芳与柯少彬是姐弟关系，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柯少芳，女，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最近五年均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柯少芳女士持有3980万股本公司股票，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柯树泉与柯少芳是父女关系，柯少芳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柯少彬是姐弟关系，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余祥，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柏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余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宋秀清，男，196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汕头经济特区投社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宋秀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胡清光，男，195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最近五年均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兼办公室主任。胡清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信，男，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药学本科学历，MPA学位。历任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械流通处副处长、法规处副处长，现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公司总部办公室主任。陈信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桂华，女，196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副主任中药师，执业中药师。现任中国中药协会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桂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聂积锐，女，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MBA），注册会计师，历任顺德康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聂积锐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力，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历任深圳证券交易所财务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工作组经理，现任上海景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风控总监。刘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9-034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30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一岸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名新一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届满，本届监事会向下一届监事会提名推荐丁一岸、许秋华为监事候选人。监事简历资料附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资格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提名丁一岸、许秋华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经审核，以上被提名人符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任期为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张伟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职工监事，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张伟泉先生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

丁一岸，男，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最近五年均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丁一岸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许秋华，女，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会计师，最近五年均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许秋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伟泉，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最近五年均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宏兴集团物料管理部经理。张伟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9-035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已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方式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现场会议地点：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梅陇路28号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麒麟园中座二楼会议室。

（六）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下午2时50分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2019年5月2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下午3:00－2019年5月22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七）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7日。

（八）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三种方式其中的一种，不能重复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九）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5月1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议案如下：

1.《关于选举柯少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柯少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余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宋秀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关于选举胡清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关于选举陈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关于选举王桂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选举聂积锐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关于选举刘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关于选举丁一岸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关于选举许秋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议案的详细内容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9年5月20日(时间：9:00－12:00，14:00－17:00)

2.登记地点：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梅陇路28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办法：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9年5月20日下午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必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叶平

电话：0754－88116066－188 传真：0754－88105160

地址：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梅陇路28号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麒麟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的表决权数
1	《关于选举柯少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柯少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余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宋秀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	《关于选举胡清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	《关于选举陈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	《关于选举王桂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关于选举聂积锐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选举刘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丁一岸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许秋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说明：

1.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2.议案1至6选举公司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6，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进行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果直接打“√”，表示直接将表决权数平均分给打“√”的候选人。若股东填写的表决权数总和大于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则对该董事候选人的表决均无效。

3.议案7至9选举公司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3，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进行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果直接打“√”，表示直接将表决权数平均分给打“√”的候选人。若股东填写的表决权数总和大于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均无效。

4.议案10至11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2，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进行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果直接打“√”，表示直接将表决权数平均分给打“√”的候选人。若股东填写的表决权数总和大于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则对监事候选人的表决均无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并加盖骑缝章或在骑缝处签字）：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3

2.投票简称：“太安投票”

3.投票时间：2019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太安投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注：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大会上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即互斥议案，例如不同股东提出的有差异的年度分红方案），不得设置总议案，并对议案互斥情形予以特别提示。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如议案2为选举独立董事，则2.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对于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如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需设置为两个议案，如议案3为选举独立董事，则3.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如议案4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4.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4.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表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一览表（全部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数量
1	《关于选举柯少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柯少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余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宋秀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	《关于选举胡清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	《关于选举陈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	《关于选举王桂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关于选举聂积锐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选举刘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丁一岸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许秋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同意的表决权数）。

对于不是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同意的表决权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表2：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表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9-03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7日（星期二）14: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6日15:00至2019年5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29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29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如下：

1.《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五节－重要事项”部分内容。

2.《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20）。

5.《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关于公司2018年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24）。

7.《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2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以及《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三、会议听取事项（非表决事项）

1.《公司2018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2.《公司2018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3.《公司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4.《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专项说明及述职报告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四、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5.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公司2018年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五、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由法定代表人以外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参加现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1。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二）登记时间：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19年4月3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方式：

1.联系人：赫泽、刘泓舒

2.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1112室

3.邮政编码：130119

4.联系电话：（0431）81333025，85096807

5.传真号码：（0431）85096816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2。

七、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八、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86，股票简称：东北证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5月7日（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日期）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附注1）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附注1）	反对（附注1）	弃权（附注1）
100.00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5.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公司2018年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二、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 □ 有权 / □ 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签字：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视为无效表决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86”，投票简称为“东证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4.00
议案5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2018年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00
议案8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2）填报表决意见

①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②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6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7日下午15